证券代码：300043　　证券简称：星辉车模　　公告编号：2010-047

广东星辉车模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第三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陈雁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剑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春光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	717,367,774.44	164,254,008.49	336.74%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673,694,873.99	101,307,135.87	565.0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8.51	2.56	232.42%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33,040.94		-51.0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8		-75.00%	
	报告期	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07,719,138.38	24.73%	236,409,483.15	36.26%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719,208.26	21.57%	40,219,533.95	41.0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	-6.67%	0.52	8.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	-6.67%	0.52	8.33%
净资产收益率(%)	3.28%	-18.55%	6.70%	-29.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3.33%	-18.25%	6.51%	-28.1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20,171.5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2,080.00
所得税影响额	-204,025.73
合计	1,154,065.77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5,591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均衡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499,886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国泰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276,253	人民币普通股
交通银行－国泰金鹰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1,079,65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嘉实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99,935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嘉实策略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99,90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新华优选分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72,435	人民币普通股
广发证券－招行－广发增强型基金优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57,929	人民币普通股
宗浩	224,4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嘉实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6,479	人民币普通股
嘉实基金公司－中行－嘉实抗通胀资产管理计划－中行一期	161,500	人民币普通股

2.3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陈雁升	20,592,000	0	10,296,000	30,888,000	首发承诺	2013年1月20日
陈冬琼	12,173,040	0	6,086,520	18,259,560	首发承诺	2013年1月20日
陈潮钿	3,168,000	0	1,584,000	4,752,000	首发承诺	2011年1月20日
陈墩明	1,584,000	0	792,000	2,376,000	首发承诺	2011年1月20日
杨仕宇	1,584,000	0	792,000	2,376,000	首发承诺	2011年1月20日
陈哲	498,960	0	249,480	748,440	首发承诺	2011年1月20日
合计	39,600,000	0	19,800,000	59,400,000	-	-

§3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1 公司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项目增减变动分析

(1)货币资金报告期末较年初数增加了2980.19%，主要原因是公司2010年1月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实现募集资金净额5.485亿元所致。

(2)应收账款报告期末较年初数增加了179.95%，主要原因是报告期为公司销售旺季，9月份单月销售额达到3808.02万元，信用期内未结算的货款增加，从而使应收账款增长幅度较大。

(3)预付款项报告期末较年初数增加了58.49%，主要原因是公司在生产旺季备货而预付的原材料采购款增加。

(4)其他应收款报告期末较年初数增加了165.43%，主要原因是公司旺季出口额上升，使应收出口退税大幅增加所致。

(5)固定资产报告期末较年初数增加了33.01%，主要原因是公司生产规模不断扩大，购置部分募投项目机械设备及购置营销中心(包含产品展示厅)及市场推广中心用房所致。

(6)在建工程报告期末较年初数增加了2508.84%，主要原因是公司加强对募集资金项目"品牌车模制造基地项目"及超募资金项目"福建婴童车模制造基地项目"的建设力度，使公司在建工程大幅增加。

(7)无形资产报告期末较年初数增加了109.55%，主要原因是公司建设福建婴童车模制造基地项目而购置项目用地。

(8)长期待摊费用报告期末较年初数增加了58.41%，主要原因是公司增大新产品研发力度，增加模具投入所致。

(9)递延所得税资产报告期末较年初数增加了105.99%，主要原因是销售规模扩大应收账款增加导致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增加所致。

(10)应付账款报告期末较年初数增加了44.91%，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订单不断增加，采购规模也不断扩大，应付账款相应增加。

(11)预收款项报告期末较年初数增加了30.70%，主要原因是公司销售规模扩大，对部分客户预收货款所致。

(12)应付职工薪酬报告期末较年初数增加了56.30%，主要原因是公司规模扩大，员工人数及所对应工资薪酬增加所致。

(13)实收资本报告期末较年初数增加了100%，主要原因是公司2010年1月公开发行股票以及中期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所致。

(14)资本公积报告期末较年初数增加了22865.09%，主要原因是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产生的股本溢价增加。

(15)未分配利润报告期末较年初数增加了45.95%，主要原因是1-3季度公司产品销售稳步增长，使实现的净利润增加。

2、利润表项目增减变动分析

(1)营业成本本年1-9月份较上年同期增加了32.88%，主要原因是公司产销规模进一步扩大，使营业成本增加。

(2)营业税金及附加本年1-9月份较上年同期增加了54.01%，主要原因是公司销售规模扩大而营业税费相应增加。

(3)销售费用本年1-9月份较上年同期增加了67.18%，主要原因是公司加强品牌建设及渠道建设，使销售费用进一步增加。同时，随着车模产品的销售收入大幅增长，授权费用随销售收入同步增长所致。

(4)管理费用本年1-9月份较上年同期增加了94.29%，主要原因是公司规模进一步扩大，人员、资产、场地不断增加，而且研发投入持续增加导致管理费用大幅上升。

(5)财务费用本年1-9月份较上年同期减少了250.54%，主要原因是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归还银行贷款，而且募集资金存款利息收入增加使财务费用大幅下降。

(6)资产减值损失本年1-9月份较上年同期增加了69.71%，主要原因是应收账款增大从而使计提坏账准备相应增加所致。

(7)营业外收入本年1-9月份较上年同期增加了85.91%，主要原因是公司收到的政府补贴及奖励大幅增加所致。

(8)所得税费用本年1-9月份较上年同期增加了44.54%，主要原因是利润总额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所得税相应增加所致。

3、现金流量表项目增减变动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年1-9月份较上年同期减少了51.04%，主要原因是公司为了进一步提高采购效率及降低采购成本，缩短付款周期。同时报告期公司进入销售旺季，销售收入大幅提升，信用期内未结算的应收账款增加，从而使经营性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减少。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年1-9月份较上年同期增加了232.85%，主要原因是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加大募投项目的建设力度，使得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量增加。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年1-9月份较上年同期增加了11139.36%，主要原因是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形成。

4、财务指标增减变动分析

(1)公司总资产、股东权益分别为71,736.78万元及67,369.49万元，分别较年初增长336.74%和565.00%，主要是由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募集资金导致资产及所有者权益大幅增加。

(2)每股净资产报告期末比年初增加232.42%，主要是因为公司上市后净资产规模迅速扩大，导致每股净资产增加幅度较大。

(3)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年1-9月份比上年同期下降75.00%，主要是公司2010年1月公开发行股票以及中期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摊薄了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另外，公司为了进一步提高采购效率及降低采购成本，缩短付款周期而且报告期公司进入销售旺季，销售收入大幅提升，在信用期内未结算的应收账款增加，从而使经营性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减少。

(4)2010年第三季度，公司产品产销两旺，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24.73%，产品销售毛利率为34.96%，产品销售毛利比上年同期增长25.83%，抵消了同期公司销售费用(主要为品牌建设及渠道建设费用)、管理费用(主要为研发费用及管理人工)及资产减值损失的大幅增长，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25.60%，但营业外支出(主要为慈善捐款)导致第三季度净利润增幅(21.57%)略低于营业收入增幅。

(5)公司本年1-9月份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分别较上年同期增长41.05%，主要是由于公司整体销售收入增长较快，同时注重加强产品结构调整，生产毛利率较高的车模产品，使公司净利润大幅度上升。

3.2 业务回顾和展望

一、公司三季度总体经营回顾

2010年三季度，在公司董事会的领导下，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2010年经营计划，开展了各项经营管理活动和加快募集资金项目建设。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任务是以提升产能、提高效率为主。围绕其汽车模型这一主营业务，整合有效资源，提升经营效率；在扩大产能和服务规模的同时，提升现有产品的品质，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力，使整体业绩得到持续提升。本年度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累计实现营业收入23,640.9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6.26%；实现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4,021.9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1.05%。

二、报告期公司经营计划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积极落实股东大会决议和董事会战略决策，以提升产能、提高效率为目标，加快推进发展战略实施。公司在今年第二季度通过租用厂房扩大产能的方式实现了较大幅度的增长，第三季度针对客户订单的不断增加及市场各种外在因素的变化，公司全体员工一致努力，取得了良好的经营业绩，主要业务经营指标均超额完成计划。2010年第三季度经营计划执行情况如下：

1、品牌及营销系统建设方面

公司在加快建设海外市场全球布局的同时，进行策略性的开拓国内市场，以品牌建设为目标，提升公司车模品牌在国内市场的美誉度，使公司产品在国内外市场的占有率不断提高。同时，公司加强营销系统的建设及营销人员的培训工作，使国内外营销系统进一步得到完善。

2、品牌授权体系建设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陆续同德国宝马汽车公司、英国阿斯顿马丁汽车公司、德国保时捷汽车公司、通用汽车公司等知名汽车厂商签订车模授权合同。其中，与宝马汽车公司签订的车模授权合同为全球独占性授权合同，与保时捷汽车公司签订的授权合同为保时捷汽车公司全系列产品的授权合同。品牌授权合同的签订有利于提升公司在车模行业中的地位及巩固公司在车模企业中的先发优势，强化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经获得包括婴童车模产品在内的24个汽车品牌的授权。根据年初公司的经营计划，公司在今年之内新增3个品牌的车模授权已经完成。

3、生产系统建设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导入和推进精益生产，激发员工积极性，深化标准化作业管理，优化制造工艺、产线布局，进一步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公司进一步加强生产部门与销售部门的横向沟通和管理工作，确保生产安排适应市场需求，在产能有限的情况下合理配置资源，保证订单如期交付。另外，在生产规模不断扩大，工艺技术和装备不断更新的情况下，公司加强生产领域的人才培训和储备，进一步完善操作流程、规范现场管理，提升员工的责任意识和熟练程度，巩固和增强公司在生产领域的核心技术优势。

4、募集资金项目建设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募集资金项目实施，确保项目按照计划有序开展。"品牌车模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建设进度按计划推进。福建婴童车模制造基地项目已完成前期工作，并已经开始进入工程建设。对于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运营资金，公司进一步加强有关项目的调研工作，并严格按照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合理规划、谨慎实施，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整体效率和效益。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将大幅提升产能、丰富产品结构、拓展业务领域，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技术转化能力和市场抗风险能力，巩固和强化公司在市场领先地位。

5、经营风险防范体系建设方面

为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利润的影响，使公司专注于生产经营，公司于9月初向中国银行汕头分行申请办理远期结汇手续以规避汇率波动风险，减少损失，实现外汇资产的保值增值及进行成本锁定。同时公司注重对产品进行差异化，通过增加新的产品线和转变包装的方式，进一步开发出新的产品，提高产品在市场中的竞争力和附加值，以应对汇率变化对公司的影响，确保公司产品利润的稳定。

针对塑料原材料、电子元器件等物料价格波动易对公司毛利率及经营业绩造成不确定性影响的情况，公司通过进一步加强生产管理、优化产品结构、严格产品消耗定额管理等方式进行成本控制。同时，公司通过建立主要原材料价格跟踪体系，对原材料价格的变化进行实时监控，确保公司原材料的合理库存量，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对生产成本造成的影响。

为防范公司产能不足导致的市场拓展风险，公司通过租用生产厂房、购置生产设备等方式扩充产能，并加快品牌车模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婴童车模制造基地项目的建设以大幅提升公司产能，确保有能力接收更多订单，满足更多客户的需求，为公司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并提升行业地位提供有力的产能保障。

为应对公司因业务不断拓展和规模的扩张面临着管理升级、人才储备、市场开拓等诸多方面的管理风险，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引进生产、研发、营销、管理等方面的专业人才，加强人力资源开发，开展了针对各层级管理人员和员工的系统培训，员工技能得以提升。公司持续完善用人制度，健全员工的选才、育才、用才、留才的体系，建立并完善绩效考评和激励机制，为员工提供良好的发展空间，增强公司的整体凝聚力。

6、公司治理结构建设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注重规范运作，董事会认真履行职责，努力提高科学决策水平。管理层严格遵守各项法规，积极贯彻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议。公司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相关信息，健全投资者沟通平台，规范投资者关系工作，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互动关系，争取实现公司价值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三、未来发展展望

今后，公司将以打造国际知名车模品牌为目标，密切关注市场竞争态势的最新变化，采取以下策略和措施：一是保持业务快速发展的势头。公司将在立足于普及型动态车模业务，同时加大普及型静态车模的市场拓展，并适时开拓婴童车模市场，力争以上业务成为公司新的业务增长点。二是继续做好营销网络建设工作，优化服务质量、加强质量控制，加大技术和管理创新力度，增加科研投入，扩大技术合作，吸纳更多高水平的技术、管理及销售人才，抓紧募投项目工程实施，带动企业研、产、销整体水平的全面快速提升。三是充分运用好募集资金，适时在国内外开展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产业链方面有延伸、有利于公司拓展市场和增强公司技术实力与综合竞争力的业务拓展工作，充分发挥募集资金的效率，以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综合实力与竞争力。

§4 重要事项

4.1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为避免同业竞争损害本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陈雁升先生及陈冬琼女士做出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信守承诺，没有发生与公司同业竞争的行为。

2、公司股票上市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陈雁升、陈冬琼分别承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所持有的该等股份。

公司其他股东承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一年内，本人不转让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报告期内，该上述股东均遵守了所做的承诺。

4.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4,853.60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20.2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403.2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季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季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品牌车模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13,299.20	13,299.20	6,086.80	1,620.22	7,874.59	1,787.79	129.37%	2011年09月10日	0.00	不适用	否
福建婴童车模制造基地项目	否	13,000.00	13,000.00	4,000.00	1,000.05	3,528.65	-471.35	88.22%	2011年09月01日	0.00	不适用	否
偿还银行贷款	否	3,000.00	3,000.00	3,000.00	0.00	3,000.00	0.00	100.00%	2010年02月01日	不适用	是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4,000.00	4,000.00	4,000.00	0.00	4,000.00	0.00	100.00%	2010年04月29日	不适用	是	否
购买陈雁升厂房	否	4,657.71	4,657.71	4,657.71	0.00	0.00	-4,657.71	0.00%	2010年04月30日	不适用	是	否
合计	-	37,956.91	37,956.91	21,744.51	2,620.27	18,403.24	-3,341.27	-	-	0.0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0年1月29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25,294,816.25元置换公司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本次置换，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都发表了明确意见，同意公司本次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的使用情况	1.2010年1月29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通过《关于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超募资金中的3,000万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其中偿还汕头市澄海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营业部贷款1,000万元，偿还中国建设银行汕头分行贷款2,000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已对议案作出意见，同意本议案。目前，相关贷款已归还银行。 2.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购买陈雁升厂房的议案》，同意使用4657.71万元用于购买陈雁升厂房。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已对议案作出意见，同意本议案。公司在标的厂房过户手续完成后五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支付转让价款46,577,100元。目前，厂房的过户登记手续正在办理之中。 3.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中的4,000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已对议案作出意见，同意本议案。目前，该部分超募资金已经用于公司流动资金的补充。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在公司银行超募资金专户中。剩余16,896.69万元超募资金将根据公司发展规划，用于公司主营业务。根据《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号—超募资金使用(修订)》的规定，公司最晚应于募集资金到账后的6个月内，妥善安排超部分剩余超募资金的使用计划，但公司管理层根据企业长远发展规划，同时基于为全体投资者负责的态度，正在审慎的讨论并选择投资项目，剩余超募资金暂未做出使用计划。剩余部分的超募资金使用计划公司将于近期作出投资计划并经过相关审批程序后及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网站上公告。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4.3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0年9月3日，星辉车模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0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案》，具体方案内容如下：

1、按2010年6月30日总股本528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7,920万股。

以上方案已于2010年9月14日(除权日)实施完毕。

4.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5 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涉及金额万元。

4.6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7 按深交所相关指引规定应披露的报告期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300108　　证券简称：双龙股份　　公告编号：007

通化双龙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第三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卢忠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樊俊芝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宋慧云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	342,584,150.10	105,384,466.10	225.08%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334,224,561.52	82,068,094.80	307.25%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6.43	2.10	206.19%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29,866.42		-71.6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5		-78.73%	
	报告期	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0,355,124.67	51.22%	83,247,857.39	46.12%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745,943.84	-34.87%	18,684,466.72	11.8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36.84%	0.48	11.6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36.84%	0.48	11.63%
净资产收益率(%)	4.82%	-36.84%	20.44%	-18.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4.82%	-15.36%	19.51%	-3.2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00,000.00
所得税影响额	-150,000.00
合计	850,000.00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6,155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毛卫华	417,600	人民币普通股
曹伟华	306,290	人民币普通股
胡腾海	193,700	人民币普通股
张青	174,890	人民币普通股
郭军伟	127,457	人民币普通股
唐旺辉	114,800	人民币普通股
任佳盈	108,500	人民币普通股
鞠绍奇	81,155	人民币普通股
南通天鑫房地产开发贸易有限公司南通职工住房合并社	76,001	人民币普通股
王欣	68,100	人民币普通股

2.3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卢忠奎	19,128,572	0	0	19,128,572	上市承诺	2013年8月25日
张本华	3,011,583	0	0	3,011,583	上市承诺	2011年8月25日
李秀成	2,409,266	0	0	2,409,266	上市承诺	2011年8月25日
张庆杰	1,606,178	0	0	1,606,178	上市承诺	2011年8月25日
李广学	1,515,800	0	0	1,515,800	上市承诺	2011年8月25日
李福才	1,505,771	0	0	1,505,771	上市承诺	2011年8月25日
韩文君	1,505,771	0	0	1,505,771	上市承诺	2011年8月25日
黄克凤	1,300,000	0	0	1,300,000	上市承诺	2013年8月25日
谭凤云	1,214,757	0	0	1,214,757	上市承诺	2011年8月25日
刘晓光	1,114,361	0	0	1,114,361	上市承诺	2011年8月25日
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3,861	0	0	1,003,861	上市承诺	2011年8月25日
李国君	1,003,861	0	0	1,003,861	上市承诺	2011年8月25日
张爱强	1,003,861	0	0	1,003,861	上市承诺	2011年8月25日
徐淑祯	569,933	0	0	569,933	上市承诺	2011年8月25日
邵长俊	494,210	0	0	494,210	上市承诺	2011年8月25日
贾元龙	260,929	0	0	260,929	上市承诺	2011年8月25日
白英杰	250,900	0	0	250,900	上市承诺	2011年8月25日
温淑静	100,386	0	0	100,386	上市承诺	2011年8月25日
网下配售	2,600,000	0	0	2,600,000	网下配售股份	2010年11月25
合计	41,600,000	0	0	41,600,000	-	-

§3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1 公司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

1、货币资金项目报告期末较年初增长900.57%，主要原因是公司首发上市募集资金致使银行存款大幅增加所致。

2、应收账款项目报告期末较年初增长110.96%，主要原因是公司报告期内随着销售收入大幅增长，尚未到回款期的应收账款较大所致。

3、固定资产项目报告期末较年初增长57.06%，主要原因是公司报告期内白炭黑供气系统工程项目达到可使用状态转为固定资产核算所致。

4、在建工程项目报告期末较年初增长111.85%，主要原因是公司报告期内"年产2万吨高分散沉淀法白炭黑"募集资金项目已投入所致。

5、长期借款项目报告期末较年初减少1,500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报告期内为节约利息成本，提前用超募资金进行偿还所致。

6、股本项目报告期末较年初增长33.33%，主要原因是公司报告期内首发通过，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300万股，每股1元。

7、资本公积项目报告期末较年初增长7,440.71%，主要原因是公司报告期内首发通过，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扣除发行费用后溢价部分，致使增长较大。

二、利润表项目

1、营业收入项目报告期内发生额较上年同期增长46.12%，主要原因是公司销售规模扩大，主要产品销售收入增长较快所致。

2、营业成本项目报告期内发生额较上年同期增长55.58%，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营业成本相应增长所致。

3、销售费用项目报告期内发生额较上年同期增长38.77%，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销售收入的增长，相应运费增长所致。

4、管理费用项目报告期内发生额较上年同期增长44.01%，主要原因是研发费用及上市期间费用较大所致。

5、营业外收入项目报告期内发生额较上年同期下降73.05%，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收到的政府补助资金较上年同期减少较多所致。

三、现金流量项目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较年初增加84.48%，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募集资金占用经营活动资金置换1003万元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投资活动项目报告期发生额较年初增加-68.64%主要原因是募集项目资金投入影响。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额较年初增加1,931.77%，主要原因是募集项目资金致使银行存款大幅度增加所致。

四、股东权益项目

1、每股净资产变动：报告期每股净资产6.43元较年初2.1元每股增长205.44%主要原因应收账款增加，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增加。

2、每股收益：报告期每股收益0.48元，上年同期每股收益0.43元，每股增加0.05元。主要原因今年销售收入增加，销售量增加，利润增加。

3.2 业务回顾和展望

业务回顾：公司截止到9月末，实现主营业务收入8324.79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46.12%。净利润1868.45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1.89%。

公司展望：未来三年(2010-2012年)，公司将通过上市及募投项目的实施，在现有产能的基础上增加2万吨/年高分散白炭黑，具体包括：轮胎用高分散GF200白炭黑1万吨/年、硅橡胶用高档TMG白炭黑0.2万吨/年、硅橡胶用中档T150白炭黑0.5万吨/年、高档涂料消光剂0.3万吨/年。

通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到2012年，公司力争实现4万吨生产能力，销售收入2.5亿元，实现税后利润5,300万元。同时力争完成3-4项白炭黑新产品、新技术的开发，并申请专利。

§4 重要事项

4.1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全体发起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履行公司上市前作出的关于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截止报告期末，没有违反承诺的情况发生。

2、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卢忠奎及其妻子黄克凤，持股5%以上的股东张本华、李秀成严格信守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没有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发生。

4.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4,427.20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39.9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23.1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季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季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二万吨高分散沉淀法白炭黑	否	12,040.23	12,040.23	1,723.19	1,723.19	1,723.19	0.00	100.00%	2011年10月31日	0.00	不适用	否
合计	-	12,040.23	12,040.23	1,723.19	1,723.19	1,723.19	0.00	-	-	0.0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0年8月31日出具的中准专审字[2010]2081号"关于通化双龙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公司用募投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年产2万吨高分散沉淀法白炭黑"项目款1,003.28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2010年9月14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补充流动资金2000万元，期限不超过6个月。公司用超募资金500万元补充流动资金、1500万元用于偿还银行借款。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的使用情况	根据上述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司用超募资金偿还长期借款1,500万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4.3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5 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涉及金额万元。

4.6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7 按深交所相关指引规定应披露的报告期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137　　证券简称：实 益 达　　公告编号：2010-042

深圳市实益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第三季度报告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3 公司负责人陈亚妹女士、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乔昕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吕培荣先生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10.9.30	2009.12.31	增减幅度(%)	
总资产(元)	1,067,997,475.05	755,892,565.15	41.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493,581,282.59	494,488,518.53	-0.18%	
股本(股)	260,130,000.00	260,130,0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90	1.90	0.00%	
	2010年7-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0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415,491,844.39	111.61%	984,418,612.14	145.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989,830.58	-11.49%	25,220,448.82	144.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38,430,108.76	268.4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	0.15	275.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0%	0.0970	142.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0%	0.0970	142.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0%	-0.18%	4.97%	2.9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7%	0.29%	5.07%	4.1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附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39.5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7,7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41,221.6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669.50	
所得税影响额	80,670.98	
合计	-496,320.70	-

2.2 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3,128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
深圳市恒顺昌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36,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深圳市冠德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5,1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陈杰	905,100	人民币普通股
乔昕	487,500	人民币普通股
李拓	448,300	人民币普通股
陈亚妹	361,725	人民币普通股
姚国平	330,860	人民币普通股
朱玉琴	299,400	人民币普通股
刘兴树	292,732	人民币普通股
张冬青	291,290	人民币普通股

§3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报告期内，货币资金比年初增加238.76%，短期借款增加414.12%是报告期内新增人民币质押取得外币短期借款金额所致。

2.报告期内，期末存货比年初增加45.37%原因是公司2010年业务营业额同比增长幅度较大，原材料需求增加。

3.报告期内，长期股权投资比年初增加88.84%是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成立了深圳市电明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出资300万元人民币，占该公司股份比例的10%。

4.报告期内，公司所有在建工程都转入固定资产。

5.报告期内，期末应付账款比期初增加36.02%是因为营业收入上升，原材料需求上升，导致供应商应付账款增加.

6. 报告期内，期末预收账款比期初增加198.47%是因为本期公司新增客户订单结算方式为预付款所致。

7.报告期内，期末应付职工薪酬比期初增加61.04%，原因是2010年年初薪资调整以及公司业务量上升导致人员增多。

8.报告期内，期末应交税金比年初减少35.80%的原因是本期应交增值税减少的原因。

9.报告期内，营业总收入同比上升145.82%，营业成本同比上升152.45%，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正式导入TV项目以及无锡实益达公司订单增加。

10.报告期内，营业税金及附加同比增加2,195.82%，主要原因是公司订单增加，导致营业税金及附加增加。

11.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同比增加120.54%的原因是公司为了扩大订单增加销售投入。

12.报告期内，管理费用同比增加37.64%的原因是，公司订单增加带来管理费用增加以及公司加大了新产品的研发投入。

13.报告期内，财务费用减少107.98%主要原因是人民币升值带来的汇兑收益。

14.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增加64.08%的原因是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和应收款坏帐准备。

15.报告期内，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减少95.10%，投资收益减少100%的原因是上年度到期远期外汇合约结算，本年度远期外汇合约为到期结算。

16.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268.47%的，原因是公司订单增加，产生经营性现金流增加。

17.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196.47%主要原因一是上年报告期内大部分远期外汇交易合约到期结算收回现金.

3.2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3.2.1 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2 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3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2.4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不存在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2、公司控股股东、主要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3.3 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不适用	无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不适用	无	无
重大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无	无
发行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无	无
其他承诺(含追加承诺)	实际控制人乔昕先生、陈亚妹女士夫妇，控股股东恒顺昌公司、主要股东冠德成公司	1、对于公司享有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事项的承诺：公司实际控制人乔昕先生、陈亚妹女士夫妇，以及恒顺昌、冠德成承诺，若日后国家税务主管部门要求本公司补缴因享受有关税收政策而免缴及少缴的企业所得税，则乔昕先生、陈亚妹女士夫妇及恒顺昌、冠德成将以连带责任方式，无条件全额承担本公司在上市前应补缴的税款及/或因此所产生的相关费用。2、关于无锡实益达土地使用权出让金事宜的承诺：公司实际控制人乔昕先生、陈亚妹女士夫妇承诺(1)如果日后有关政府部门要求无锡实益达缴付全部土地出让金，则乔昕先生、陈亚妹女士夫妇将对无锡实益达欠缴得多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承担连带责任；(2)如果日后有关政府部门因无锡实益达未能缴足土地使用权出让金而要求其支付相应滞纳金及/或要求其承担其它任何经济处罚，乔昕先生、陈亚妹女士夫妇将以连带责任方式代无锡实益达支付滞纳金及/或承担其它任何经济处罚，且不向无锡实益达进行追偿。	1、报告期内，公司未接到国家税务部门关于补缴企业所得税的要求。2、报告期内，公司未接到任何政府部门关于追缴无锡实益达土地使用权出让金，以及支付与之相关的滞纳金及/或其它经济处罚的要求。

3.4 对2010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0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50%以上			
2010年度净利润同比变动幅度的预计范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幅度为：	400.00%	~~	430.00%
	公司预计2010全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400%-430%			
2009年度经营业绩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110,407.95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1、业绩增长的原因是本年度电视项目正式启动，产品订单大幅度增加。 2、公司全资子公司无锡实益达电子有限公司订单量大幅增加，实现扭亏为盈。			

3.5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3.5.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简称：实益达　　股票代码：002137　　编号：2010-041

深圳市实益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实益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10年10月15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10年10月25日以现场会议、现场表决的形式在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园北区朗山路同方信息港A座11楼A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现场会议的董事9人，所有董事均亲自参加现场会议并表决。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长陈亚妹女士主持本次会议，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对提交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逐项进行表决，通过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公司《201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201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表决结果：以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

二、审议关于增选赵英伟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根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提名，公司拟增选赵英伟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至本届董事会期满之日止。

本议案获得通过后，董事会成员中兼任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总计不会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表决结果：以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0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关于增选吕培荣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根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提名，公司拟增选吕培荣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至本届董事会期满之日止。

本议案获得通过后，董事会成员中兼任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总计不会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表决结果：以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0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关于聘任吕培荣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公司原财务负责人黄琪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财务负责人职务，经公司董事会指定，在财务负责人空缺期间，由吕培荣先生代为履行相关职责。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公司拟正式聘任吕培荣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至本届董事会期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以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

五、审议关于聘任吕培荣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公司原董事会秘书姜帆先生因个人原因于2010年7月29日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在董事会秘书空缺期间由公司财务负责人吕培荣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公司拟聘任吕培荣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至本届董事会期满之日止。

吕培荣先生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宝龙工业城宝龙六路实益达科技园

电话：0755—29672878　传真：0755—29672878　邮编：518116

表决结果：以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

六、审议关于增选唐忠诚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原审计委员会委员李秉心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即自动失去审计委员会委员资格，现公司拟增选独立董事唐忠诚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至本届董事会期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以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

七、审议关于增选唐忠诚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原薪酬委员会委员李秉心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即自动失去薪酬委员会委员资格，现公司拟增选独立董事唐忠诚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委员，任期至本届董事会期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以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

八、审议关于改选第二届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召集人的议案

鉴于原薪酬委员会召集人李汉国先生辞去召集人职务，现公司拟选举独立董事唐忠诚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召集人，任期至本届董事会期满之日止。本议案以前述第七项议案获得通过为先决条件。

表决结果：以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拟聘任两位内部管理人员为公司董事，所以将《公司章程》第106条"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修订为"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由11名董事组成。"

另根据相关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以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0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具备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考察的情况，结合前几年公司所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进行审计的情况，同时考虑以前年度和相关注册会计师合作经验以及审计人员对公司情况的熟悉程度等多项因素，公司拟聘任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担任公司2010年度外部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为人民币33万元。

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公司2009年度外部审计机构)关系介绍：2009年9月30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公司旗下的北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北京分所等合并组建新的"北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该所与广东大华德律等会计师事务所合并，于2009年11月26日经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变更名称为"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表决结果：以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赵志坚、李汉国、胡宜、唐忠诚就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系公司2009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旗下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北京分所、北京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与广东大华德律等会计师事务所合并组建而成，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职，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公司聘任审计机构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我们一致同意聘任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作为公司2010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0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关于变更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的议案

目前公司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的工作由总经理兼任，因总经理负责整个公司的全面经营管理，时间精力有限，且受财务会计专业技能限制，公司拟将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由总经理担任变更为由公司财务负责人担任。

表决结果：以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

十二、审议《关于开展规范财务会计基础工作专项活动的整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

十三、审议《关于对防止资金占用长效机制建立和落实情况的自查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

十四、审议关于召开2010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提议于2010年11月12日召开2010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事项详见公司2010-043号公告。

表决结果：以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

特此决议。

深圳市实益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0月25日

附件：

赵英伟先生简历：

赵英伟，男，1967年出生，中国香港籍，EMBA。1996-2008年分别于王氏电子、联想、国际商业机器、新美亚等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拥有丰富的电子制造行业管理经验，以高效和务实著称。现任本公司EMS事业部总经理。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监事、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发现存在不宜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情形。

吕培荣先生简历：

2004年7月毕业于厦门大学管理学院，获学士学位。吕培荣先生大学毕业后即进入实益达工作，曾任财务部主管、副经理职务，自2007年11月6日起履行财务经理(财务负责人)职责。吕培荣先生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权的股东无任何关联关系。吕培荣先生董事会秘书任职由本公司董事会提名，未发现存在不宜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情形。

唐忠诚先生简历：

南京财经大学经济学学士、南开大学经济学硕士、拥有加拿大约克大学MBA项目合格证书、高级会计师，曾任职于中国电子进出口珠海公司、光大证券有限公司，东莞中小企业促进会副会长等职务，现为北京大学民营经济研究院资本研究中心副主任。唐忠诚先生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权的股东无任何关联关系。唐忠诚先生独立董事任职由本公司董事会提名，未发现存在不宜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情形。

《公司章程》修正案

1、修改第四章第一节"股东"第39条

原文为：

第39条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

修改为：

第39条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

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若侵占公司资产，公司将立即申请司法冻结，凡不能以现金清偿的，通过变现其持有的本公司股权偿还侵占资产。

2、修改第四章第二节"股东大会"第44条

原文为：

第44条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地点为公司住所地或者董事会合理确定的其他地方。

股东大会将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

股东大会审议下列事项之一的，公司还将提供网络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一)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购买的资产总价较所购买资产经审计的账面净值溢价达到或超过百分之二十的；

(二)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资产总额百分之三十的；

(三)股东以其持有的公司股权或实物资产偿还其所欠公司债务；

(四)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附属企业在境外上市；

(五)对中小股东权益有重大影响的相关事项。

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

修改为：

第44条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地点为公司住所地或者董事会合理确定的其他地方。

股东大会将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同时，公司还将在法律、行政法规及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作出要求时(含但不限于《中小企业板投资者权益保护指引》所列举的重大事项时)或董事会作出要求时提供网络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

3、修改第四章第六节"股东大会的表决和决议"第80条

原文为：

第80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修改为：

第80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一)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之前，董事会或其他召集人应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的股票上市规则认定关联股东的范围，并将构成关联关系的事项告知相关股东；

(二)股东对召集人就关联关系范围的认定有异议，有权向召集人书面陈述异议理由，请求召集人重新认定，也可就是否构成关联关系提请人民法院裁决。在召集人或人民法院作出重新认定或裁决之前，被认定为有关联关系的股东不得参与投票表决；

(三)关联股东或其代理人可以参加讨论相关关联交易，并可就关联交易产生的原因、交易基本情况、交易是否公允合法等向股东大会作出说明及解释；

(四)股东大会对有关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在扣除关联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后，由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或其代理人依本章程第76条规定表决。

4、修改第五章第一节"董事"第102条

原文为：

第102条 董事辞职生效或者任期届满，应向董事会办妥所有移交手续，其对公司和股东承担的忠实义务，在任期结束后并不当然解除，在本章程规定的合理期限内仍然有效。

修改为：

第102条 董事辞职生效或者任期届满，应向董事会办妥所有移交手续，其对公司和股东承担的忠实义务，在任期结束后2年内仍然有效。

5、修改第五章第一节"董事"第104条

原文为：

第104条 董事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修改为：

第104条 董事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董事应保证公司资金安全，若协助、纵容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侵占公司资产，公司董事会视情节轻重对直接责任人给予处分和对负有严重责任的董事予以罢免职务。

6、修改第五章第二节"董事会"第106条

原文为：

第106条 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

修改为：

第106条 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由11名董事组成。

7、修改第五章第二节"董事会"第110条

原文为：

第110条 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修改为：

第110条 董事会可在下列权限范围内，决定公司的对外投资、收购与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及质押、对外担保、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一)投资权限：单笔对外投资运用资金总额在公司最近经审计的净资产的3%以上，30%以下；连续12个月对同一项目投资额以其累计数计算；

(二)收购与出售资产权限：连续12个月收购或出售资产不超过公司最近经审计的净资产30%；

(三)资产抵押、质押权限：为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申请贷款所提供的抵押及质押资产，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

(四)对外担保权限：除本章程第四十一条规定的应由股东大会批准的对外担保行为之外的其他对外担保事宜；

(五)委托理财权限：单笔委托理财不超过公司最近经审计的净资产10%；连续12个月内委托理财不超过公司最近经审计的净资产20%；

(六)关联交易审议权限：单笔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经审计的净资产5%的关联交易；连续12个月内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经审计的净资产10%的关联交易。

对于超出以上权限的事项，董事会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8、修改第五章第二节"董事会"第116条

原文为：

第116条 临时董事会会议应当于会议召开三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但是遇有紧急事由时，可按董事留存于公司的电话、传真等通讯方式随时通知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

修改为：

第116条 临时董事会会议应当于会议召开五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但是遇有紧急事由时，可按董事留存于公司的电话、传真等通讯方式随时通知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

9、修改第六章"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第134条

原文为：

第134条 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修改为：

第134条 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高级管理人员应保证公司资金安全，若协助、纵容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侵占公司资产，公司董事会视情节轻重对直接责任人给予处分和对负有严重责任的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罢免职务。

10、修改第九章第一节"通知"第166条

原文为：

第166条 公司召开董事会的会议通知，以专人送出或邮递方式进行；临时董事会可以传真方式进行。

修改为：

第166条 公司召开董事会的会议通知，以专人送出或邮递方式、邮件、电子邮件方式进行。

股票简称：实益达　　股票代码：002137　　编号：2010-043

深圳市实益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0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实益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0年10月25日召开，会议决议于2010年11月12日召开公司2010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时间：2010年11月12日(星期五)上午10:30

2、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园北区朗山路同方信息港A座11楼A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5、会议期限：半天

6、股权登记日：2010年11月5日(星期五)

二、会议审议议案：

1、关于增选赵英伟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关于增选吕培荣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3、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4、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5、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上述第一项议案、第二项议案在审议过程中将采取累计投票。

上述议案内容详情于2010年10月26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表决方式：书面表决

四、出席会议对象：

1、截至2010年11月5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五、出席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10年11月8日(星期一)

上午9:00—11:00，下午2:00—5:00

2、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园北区朗山路同方信息港A座11楼A

3、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10年11月8日下午5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六、提示公告发布时间：本公司将于2010年11月9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刊登关于召开2010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公告。

七、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人：李辉

联系电话：0755-29672878

传真：0755-29672878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宝龙六路实益达科技园

邮编：518116

2、公司股东参加会议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实益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年10月26日

附件：

深圳市实益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公司(本人)参加深圳市实益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公司(本人)承担。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权限：参加深圳市实益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对于此次会议所审议议案，本公司(本人)表示如下意见：

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增选赵英伟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关于增选吕培荣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注：上述第一项议案、第二项议案在审议过程中将采取累计投票。

股票简称：实益达　　股票代码：002137　　编号：2010-044

深圳市实益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实益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10年10月15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2010年10月25日在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园北区朗山路同方信息港A座11楼A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薛桂香女士主持本次会议，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对提交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进行表决，通过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公司《201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201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表决结果：以三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

二、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相关规定，监事会拟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改。

表决结果：以三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0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拟对《监事会议事规则》第三章"监事会会议"第17条进行修改。具体如下：

《监事会议事规则》第三章"监事会会议"第17条

原文为：

第17条 监事可以提议召开临时监事会会议。

修改为：

第17条 监事可以提议召开临时监事会会议。临时会议会议通知应当在会议召开五日以前书面送达全体监事。

表决结果：以三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0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关于对防止资金占用长效机制建立和落实情况的自查报告

表决结果：以三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本议案。

特此决议

深圳市实益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0年10月25日

附件：

《公司章程》修正案

1、修改第七章第一节"监事"第136条

原文为：

第136条 监事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对公司负有忠实义务和勤勉义务，不得利用职权收受贿赂或者其他非法收入，不得侵占公司的财产。

修改为：

第136条 监事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对公司负有忠实义务和勤勉义务，不得利用职权收受贿赂或者其他非法收入，不得侵占公司的财产。监事应保证公司资金安全，若协助、纵容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侵占公司资产，公司监事会视情节轻重对直接责任人给予处分和对负有严重责任的监事予以罢免职务。

2、修改第九章第一节"通知"第167条

原文为：

第167条 公司召开监事会的会议通知，以专人送出或邮递方式进行；临时监事会可以传真方式进行。

修改为：

第167条 公司召开监事会的会议通知，以专人送出或邮递方式、邮件、电子邮件方式进行。